

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收费项目公示

一、全日制本科生学费

收费项目	专业/大类	收费标准	批准机关及文号
2023级 本科生学费 (大一阶段)	经济学类、工商管理类、机械类、自动化类、仪器类、外国语言文学类、数学类、材料类	6240元/年·生	1. 河北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（冀价行费〔2018〕93号） 2. 河北省教育厅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厅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新闻出版局（冀教财〔2021〕17号） 3. 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辽宁省财政厅、辽宁省教育厅（辽发改收费〔2021〕78号） 4. 东北大学（东大财字〔2021〕19号） 5. 东北大学（东大财字〔2022〕20号）
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	6240元/年·生	
	物联网工程	6240元/年·生	
	电子信息工程	6240元/年·生	
	通信工程	6240元/年·生	
	民族学	5760元/年·生	
2021级-2022级 本科生学费 (大二后阶段)	国际经济与贸易、金融学、经济学、工商管理、会计学、行政管理、健康服务与管理、电子商务、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、电子信息工程、通信工程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物联网工程、机械工程、车辆工程、自动化、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、测控技术与仪器、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、数学与应用数学、信息与计算科学、应用统计学、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、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、材料科学与工程、冶金工程、功能材料、资源勘查工程、环境工程、环境科学、英语、日语	6240元/年·生	
	民族学	5760元/年·生	
2020级 本科生学费	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、工商管理、会计学、行政管理、电子商务、经济学、国际经济与贸易、金融学、机械工程、测控技术与仪器、数学与应用数学、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、材料科学与工程、冶金工程、功能材料、环境工程、环境科学、健康服务与管理	4600元/年·生	1. 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辽宁省教育厅（辽发改收费〔2019〕371号） 2. 辽宁省物价局、辽宁省教育厅（辽价发〔2018〕46号） 3. 河北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（冀价行费〔2018〕93号） 4. 河北省教育厅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厅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新闻出版局（冀教财〔2021〕17号） 5. 辽宁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（辽价发〔2003〕15号）
	资源勘查工程	2500元/年·生	
	车辆工程、信息与计算科学、应用统计学	4800元/年·生	
	电子信息工程、通信工程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物联网工程、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、自动化、英语、日语、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、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	5200元/年·生	
本科生学费 (东北大学 悉尼智能科技学院 中外合作办学)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（中外合作办学）	56000元/年·生	1. 河北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（冀价行费〔2018〕93号） 2. 河北省教育厅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厅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新闻出版局（冀教财〔2021〕17号） 3. 辽宁省物价局《辽宁省定价目录》（2018年版） 4. 东北大学（东大财字〔2020〕22号）
	通信工程（中外合作办学）	56000元/年·生	
	应用统计学（中外合作办学）	56000元/年·生	
本科生学费 (东北大学 与新西兰奥克兰大学 中外合作办学项目)	数学与应用数学（中外合作办学）	50000元/年·生	1. 河北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（冀价行费〔2018〕93号） 2. 河北省教育厅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厅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新闻出版局（冀教财〔2021〕17号） 3. 辽宁省物价局《辽宁省定价目录》（2018年版） 4. 东北大学（东大财字〔2023〕10号）

注：我校从2021级本科生开始实施《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本科生学分制收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东秦校〔2021〕36号），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本科生学分制收费标准明细表详见附件。

二、住宿费

收费项目	宿舍楼	收费标准	批准机关及文号
住宿费 (含全日制本科生、研究生)	学生公寓1、2、3号楼(6人间)	800元/年·生	河北省物价局、教育厅(冀价行费(2014)20号)
	学生公寓4号楼(6人间)	800元/年·生	河北省物价局、教育厅(冀价行费(2015)32号)
	学生公寓5号楼(6人间)	800元/年·生	河北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(冀价行费字(2002)2号)
	学生公寓6号楼(6人间)	1000元/年·生	河北省物价局、教育厅(冀价行费(2011)1号)
	学生公寓6号楼(4人间)	1200元/年·生	
	学生公寓7号楼(4人间)	1200元/年·生	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河北省教育厅(冀发改公价(2020)471号)
	科技楼学生公寓(6人间)	800元/年·生	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河北省财政厅、河北省教育厅(冀发改公价(2021)1644号)

注：依照河北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关于印发《河北省大中专学校学生公寓住宿收费管理暂行规定》的通知(冀价行费(2008)6号)中第九条的规定：“收费未审批发文前学生已入住的，... 大专以上学校收费可暂按每生年500元住宿费标准预收，并告知学生，待审批发文后按批准的相应标准执行，实行多退少补”。我校均暂按照500元/生/年的标准收取8人间住宿费。

三、服务性收费

收费项目	收费标准		收取对象	批准机关及文号	
证卡补办费	首次发放不收费		本科生	1. 河北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(冀价行费(2008)42号) 2. 河北省教育厅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厅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新闻出版局(冀教财(2021)17号) 3. 教育部办公厅 铁道部办公厅(教学厅(2003)1号) 4. 教育部办公厅(教学厅(2003)7号)	
	补办学生证工本费	含火车票优惠卡			9元/本
		不含火车票优惠卡			2元/本
		单独补办火车票优惠卡	7元/个		
补办一卡通工本费	学生卡	10元/张	本科生、研究生		
上网服务费	校园网内和总校园内流量免费，每月5G外网免费流量，超出后1元/G		本科生	1. 河北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(冀价行费(2008)42号) 2. 河北省教育厅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厅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新闻出版局(冀教财(2021)17号)	
	校园网内和总校园内流量免费，每月30G外网免费流量，超出后1元/G		研究生(博士、硕士)		
上机服务费	1元/小时		本科生	1. 河北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(冀价行费(2008)42号) 2. 河北省教育厅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厅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新闻出版局(冀教财(2021)17号)	
后勤补偿性服务收费	浴池洗浴费	0.3元/分钟	本科生、研究生	1. 河北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(冀价行费(2008)42号) 2. 河北省教育厅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厅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新闻出版局(冀教财(2021)17号)	
	校内3#、7#学生宿舍洗浴费				

四、代收费

收费项目	收费标准	收取对象	批准机关及文号
体检费	60元/人	大一本科新生、 研一新生	1. 河北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（冀价行费〔2008〕42号） 2. 河北省教育厅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厅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新闻出版局（冀教财〔2021〕17号） 3. 秦皇岛市医疗保障局、秦皇岛市卫生健康委员会（秦医保〔2022〕69号） 4. 河北省城市公立医院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规范（2022版）
鹏远学生公寓住宿费	1200元/年·生	住在鹏远学生公寓的 学生	1. 河北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（冀价行费〔2004〕16号） 2. 河北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（冀价行费〔2007〕19号） 3. 河北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（冀价行费〔2007〕21号）

五、来华留学生收费

收费项目	收费标准		收取对象	批准机关及文号
学费	非学历语言生	0.3万元/月，0.75万元/学期，1.4万元/学年	来华留学生	1. 河北省物价局、财政厅、教育厅（冀价行费〔2008〕42号） 2. 国家教育委员会、国家计划委员会（教外来〔1998〕7号） （已在原河北省物价局备案）
	本科大学生	文科：1.6万元/学年		
		理工科：2.0万元/学年		
	硕士研究生	文科：2.0万元/学年		
理工科：2.5万元/学年				
住宿费	40元/床/天			
报名费	400元			

投诉电话：12315（监督单位：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）

联系电话：0335-8051793（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财经处）

附表:

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本科生物学分制收费标准明细表

单位:元/年·生

学 院	专业名称	学费标准	学制	毕业要求学分	学费总额	总学分学费	总专业注册学费	学年专业注册学费
栏次				1	2=3栏+4栏	3=1栏×100元/学分	4=5栏×4年	5=(6240×4年-3栏)/4 按十位数金额抹零取整
经济学院	经济学	6,240	4	157	24,940	15,700	9,240	2,310
	金融学	6,240	4	157	24,940	15,700	9,240	2,310
	国际经济与贸易	6,240	4	157	24,940	15,700	9,240	2,310
管理学院	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	6,240	4	166	24,960	16,600	8,360	2,090
	工商管理	6,240	4	166	24,960	16,600	8,360	2,090
	会计学	6,240	4	166	24,960	16,600	8,360	2,090
	行政管理	6,240	4	166	24,960	16,600	8,360	2,090
	电子商务	6,240	4	166	24,960	16,600	8,360	2,090
	健康服务与管理	6,240	4	166	24,960	16,600	8,360	2,090
计算机与通信 工程学院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	6,240	4	164	24,960	16,400	8,560	2,140
	电子信息工程	6,240	4	164	24,960	16,400	8,560	2,140
	物联网工程	6,240	4	164	24,960	16,400	8,560	2,140
	通信工程	6,240	4	164	24,960	16,400	8,560	2,140
控制工程学院	自动化	6,240	4	157	24,940	15,700	9,240	2,310
	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	6,240	4	157	24,940	15,700	9,240	2,310
	测控技术与仪器	6,240	4	161	24,940	16,100	8,840	2,210
	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	6,240	4	158	24,960	15,800	9,160	2,290
	机械工程	6,240	4	158	24,960	15,800	9,160	2,290
	车辆工程	6,240	4	158	24,960	15,800	9,160	2,290
数学与统计学院	数学与应用数学	6,240	4	160	24,960	16,000	8,960	2,240
	信息与计算科学	6,240	4	160	24,960	16,000	8,960	2,240
	应用统计学	6,240	4	160	24,960	16,000	8,960	2,240
	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	6,240	4	160	24,960	16,000	8,960	2,240
外国语言文化学院	英语	6,240	4	166	24,960	16,600	8,360	2,090
	日语	6,240	4	166	24,960	16,600	8,360	2,090
资源与材料学院	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	6,240	4	166	24,960	16,600	8,360	2,090
	材料科学与工程	6,240	4	166	24,960	16,600	8,360	2,090
	功能材料	6,240	4	166	24,960	16,600	8,360	2,090
	冶金工程	6,240	4	165.5	24,950	16,550	8,400	2,100
	环境工程	6,240	4	166	24,960	16,600	8,360	2,090
	环境科学	6,240	4	166	24,960	16,600	8,360	2,090
	资源勘查工程	6,240	4	165	24,940	16,500	8,440	2,110
民族学院	民族学	5,760	4	165	23,040	16,500	6,540	1,635

注: 1. 本表以2022版培养方案为标准进行核算, 后期如修订培养方案, 本表将对应调整, 调整前后学分学费标准和学费总额不变。

2. 学生每年按照学年学费标准预缴学费, 在每学年结束前进行结算, 毕业(结业、肄业)前进行汇清缴。毕业汇算清缴前, 由教务处提供学生实际修读的分数, 包括修读的高于毕业要求学分、重修、辅修专业、辅修学士学位的学分等, 财经处计算学生应缴纳学费金额, 实行多退少补, 学生缴清各项费用后方可办理毕业离校手续。

3. 根据《关于明确高等学校学费标准管理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》(辽价发〔2004〕105号)文件规定, 对所选课程考试未及格的学生, 学校免费提供一次补考机会; 学生重修课程按学分学费标准的70%缴纳学分学费。学生辅修专业及辅修学士学位, 应按学分学费标准缴纳所修课程的学分学费, 不缴纳专业注册学费。